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二〇二一年度拟申请统一注册发行**  
**多品种债务融资工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进一步拓宽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融资渠道，优化公司债务结构，合理控制财务成本，灵活选择融资工具，及时满足资金需求，根据中国人民银行《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管理办法》、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以下简称“协会”）《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公开发行注册工作规程（2020 版）》等相关规定，公司已达到协会对“成熟层企业”的相关要求，拟向协会申请统一注册多品种债务融资工具，品种包括超短期融资券、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永续票据、资产支持票据等，公司将在注册有效期内自主发行。

**一、注册发行多品种债务融资工具的条件**

根据协会公布的《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公开发行注册工作规程（2020 版）》等相关规定，成熟层企业可就公开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永续票据、资产支持票据等产品编制同一注册文件，进行统一注册。成熟层企业需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一）生产经营符合国家宏观调控政策和产业政策，市场认可度高，行业地位显著，公司治理完善。

（二）经营财务状况稳健，企业规模、资本结构、盈利能力满足相应要求。

（三）公开发行信息披露成熟。最近 36 个月内，累计公开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等公司信用类债券不少于 3 期，公开发行规模不少于 100 亿元人民币。

（四）最近 36 个月内，企业无债务融资工具等公司信用类债券或其他重大债务违约或者延迟支付本息的事实；控股股东、控股子公司无债务融资工具等公司信用类债券违约或者延迟支付本息的事实。

（五）最近 36 个月内，企业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不存在国家法律或政策

规定的限制直接债务融资的情形，未受到协会警告及以上自律处分；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因涉嫌违法违规被有权机关调查或者受到重大行政、刑事处罚的情形。

（六）协会根据投资者保护需要规定的其他条件。

## 二、注册与发行方案

（一）公司拟根据协会相关规定，申请统一注册多品种债务融资工具，品种包括超短期融资券、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永续票据、资产支持票据等。

（二）本次注册顺利获批后，将根据公司实际资金需求和市场情况，确定每期发行品种、额度和期限等。公司发行多品种债务融资工具募集的资金将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偿还债务等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要求的用途。

（三）决议有效期

本决议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在本次多品种债务融资工具的注册及存续有效期内持续有效。

## 三、注册发行相关的授权事项

为更好的把握债务融资工具的发行时机，提高融资效率，高效、有序地完成债务融资工具发行相关工作，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的有权代表办理本次多品种债务融资工具注册发行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根据监管部门发行政策、市场条件和公司需求，制定、修订、调整具体债务融资工具的发行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发行品种、时机、金额、期数等与具体债务融资工具注册发行相关的一切事项），审核、修订、签署、递交、执行及决定发布与债务融资工具注册发行有关的协议、公告、表格、函件及其他一切必要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发行申请文件、募集说明书、承销协议和有关法律文件等；

2、确定本次注册发行的相关中介服务机构，包括但不限于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等；

3、办理多品种债务融资工具的注册登记、发行存续、挂牌流通、兑付兑息等其他一切相关事宜；

4、若相关监管政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可依据监管部门的意见对多品种

债务融资工具发行具体方案等相关事项作适当调整或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是否继续开展具体债务融资工具发行的相关工作；

5、根据适用的监管规定进行相关的信息披露；

6、办理与本次多品种债务融资工具发行相关的、且上述未提及的其他事宜；

7、本授权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在本次多品种债务融资工具的注册及存续有效期内持续有效。

#### **四、发行相关的审批程序**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二〇二一年度拟申请统一注册发行多品种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获得协会注册后方可实施。公司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披露相关发行情况。

本次多品种债务融资工具注册发行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17日